

招租公告

经研究决定，本次招标分为四个标段，对岭下镇釜山居小区配套用房商铺招租项目进行公开招租，面向社会公开招租，特告知如下：

一、招租单位：金华市岭下集镇建设有限公司

二、项目名称：岭下镇釜山居小区配套用房商铺招租项目

三、项目概况：岭下镇釜山居小区配套用房商铺招租项目，地址为金华市金东区崇文街 55 号；招租内容：

标段	房屋坐落	代号	建筑面积 (m ²)	合计面积 (m ²)	招标控制价 (元/年)	备注
I 标	S-1#楼	S1-1	36.07M ²	473.73M ²	357252	合并使用
		S1-2	39.20M ²			
		S1-3 ²	39.20M ²			
		S1-4	42.14M ²			合并使用
		S1-5	39.20M ²			
		S1-6	39.20M ²			合并使用
		S1-7	39.20M ²			
		S1-8	58.80M ²			
		S1-9	140.72M ²			居家养老设施服务用房
II 标	1#楼	1#-1	40.91M ²	380.76M ²	296022	
		1#-2	82.77M ²			
		1#-3	21.04M ²			
		1#-4	50.98M ²			

		1#-5	40.26M ²			
		1#-6	21.04M ²			
		1#-7	82.77M ²			
		1#-8	40.99M ²			
III 标	2#楼	2#-1	28.02M ²	77.02M ²	56885	合并使用
		2#-2	49.00M ²			
IV 标	3#楼	3#-1	51.10M ²	73.06M ²	53960	
		3#-2	21.96M ²			
合计			1004.57M ²		764120	

注：①竞价方可自行到现场踏勘，具体情况以现场踏勘为准。②招标控制价为租金起始报价，竞价人的竞价报价低于租金起始报价的作无效处理。

四、报名条件（竞价人资格要求）：具有相应资金实力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或登记的独立法人企业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报名时须提供的资料：1. 企业须提交经年检合格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其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以上资料均应提供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2. 自然人须提交有效的本人身份证原件（或户口簿）及复印件。

五、租赁期限及费用：五年，具体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前二年每年的租金为本项目的成交金额，之后三年租赁费用在本项目的成交金额的基数上递增8%（即：第三年、第四年、第五年每年的租金=本项目的成交金额×1.08），租赁费用按年支付，首年的租赁费及履约保证金在招租单位或代理机构通知成交单位可以领取成交通知书后7日内，由承租人交付至招租方指定的账户内并与招租方签订合同，以后每年的租赁费须在上一年租赁期限截止前2个月内付清下一年的租赁费。承租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向招租方足额支付租赁费及履约保证金并与招租方签订合同的，视为承租人放弃本项目的成交资格，招租方有权没收承租人的竞价保证金。每一年的租赁费如承租人逾期支付的，每逾期一天须向出租方支付人民币1000元的滞纳金，超过一个月不按时缴纳的，按违约处理，出租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并由承租人赔偿出租人在承租人腾出租赁物前，

按当年租金折算每日租金收取相应租金（时间精确到日）及相应滞纳金等相应的经济损失。若遇特殊情况，可经双方协商处理。

相关情况已先行告知各竞价人，竞价人若参与本项目则视为对上述要求无异议，竞价人在成交后不能以此为由，作为不合理、不公平条约的依据。

六、报名单位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至 2024 年 4 月 29 日止（法定工作日的上午 9:00-11:00，下午 14:30-17:00），在浙江华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金华市环城东路 1777 号宁远大厦 11 楼）购买竞价文件，300 元/标段，售后不退，逾期不再受理。

可以发邮箱的形式进行报名，邮箱发送成功后请主动联系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予以确认，邮箱号：804936914@qq.com，并备注单位名称或姓名+电话+项目名称+报名标段。

七、竞价保证金：I 标：人民币（大写）叁万元整（¥30000.00 元）；II 标：人民币（大写）贰万伍仟元整（¥25000.00 元）；III 标：人民币（大写）伍仟元整（¥5000.00 元）；IV 标：人民币（大写）肆仟元整（¥4000.00 元）。

竞价人应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 17:00 前（以到账时间为准）将各标段竞价保证金分别以转账、电汇形式交至以下任意一个账号。竞价人的竞价保证金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至指定账户内或让他人代交将取消其竞价资格，缴纳要求：交纳竞价保证金时注明项目名称及单位或个人名称（可以简称），未获得成交资格的竞价人的竞价保证金在公示结束后退还（不计息）。

单位名称：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金东区分中心投标保证金专户

银行账号：19655101040019865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金东支行

或

单位名称：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金东区分中心投标保证金专户

银行账号：1208018029100130017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金东支行

八、评审办法：

1. 评审顺序：先评审标段 1，标段 1 评审结束后再评审标段 2，以此类推，即评审顺序为标段 1、标段 2、标段 3、标段 4。

2. 每标段招租开始，工作人员根据现场签到及竞价保证金缴纳情况发放报价单，

竞价人现场填写，填写完毕后交至工作人员，报价时间为5分钟，报价截止时间后，工作人员拒绝接受报价单，工作人员现场宣读报价并统计。

3. 每标段竞价人填写竞价报价，所有报价最多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

4. 招租方式：本次竞价采用每标段报价从高到低顺序排序（如竞价人报价低于起始报价的，该竞价报价无效），每标段在超过竞价底价的有效报价中，按竞价报价从高到低确定成交候选人顺序。每标段报价最高排名第一。若存在并列的最高报价，且其中有原先的经营单位，则优先考虑原先的经营单位为本项目成交候选人，若无原先的经营单位则并列最高的单位或自然人在不低于上一次报价的基础上进行第二轮报价，报价最高排名第一，若依然存在并列的情形则以此类推直至确定成交候选人顺序。竞价报价如低于上述规定的每年租金最低报价，该竞价报价作无效，竞价截止时间止每标段参加竞价的竞价人不足三家的，本标段招租程序终止。若第一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资格的，招租人有权全额没收其竞价保证金，并由第二名顶替，若前两名均放弃竞价的，则本标段流标，进入重新招租程序；

九、本次招租公告在金东区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jindong.gov.cn/col/col11229352903/index.html>）发布。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2024年4月30日9时30分（竞价截止时间）前到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金东区分中心（金东区联建楼东大门北侧的康济南街220号一楼开标室）

十一、业务咨询：

招租单位：金华市岭下集镇建设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3646697240

代理机构：浙江华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金东区环城东路1777号宁远大厦11楼

联系人：吴先生

联系电话：15105798554

金华市岭下集镇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华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金华市金东区岭下镇人民政府

2024年4月22日